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关于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 93 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要求，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后附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说明》（以下简称“情况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说明进行了复核，未发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本专项说明仅供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会计估计变更信息披露相关文件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9月13日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说明

一、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及原因

为了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适应公司并购后的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根据自身固定资产的使用现状和使用寿命，并结合行业状况，对现有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进行了梳理和复核。

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国百炼集团（指“Le Bélier S.A.及其子公司”）机器设备类资产的现行折旧年限为 6 年零八个月，根据公司目前对该类资产的实际使用寿命的统计结果，该类资产现行折旧年限明显偏低，结合实际情况、同行业公司及公司其他国内子公司的该类资产的折旧政策，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对该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由 6 年零八个月调整为 10 年。

会计估计变更后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年限	变更后年限
1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5-40 年	15-40 年
2	机器设备	5-10 年	5-10 年
	其中：Le Bélier S.A.及其子公司机器设备	6 年零八个月	10 年
3	运输工具	4-5 年	4-5 年
4	电子设备	2-3 年	2-3 年
5	其他设备	4-5 年	4-5 年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已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财务数据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本公司过往已披露的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经初步测算，公司本次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折旧年限的变更预计减少 2022 年下半年计提折旧额约为人民币 2,642 万元^{注1}，假设上述折旧额全部结转当期损益，且不考虑公司在 2022 年下半年度增减变动的固定资产，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2 年度下半年利润总额约为人民币 2,642 万元^{注1}，最终影响数以公司定期报告所披露的金额为准。

三、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分析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开始合并法国百炼集团财务报表，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法国百炼集团 100% 股权收购，2021 年为合并后运行第一年，经初步测算，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将增加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约为人民币 6,120 万元^{注2}，增加 2022 年度全年利润总额的影响约为人民币 5,552 万元^{注3}。

注 1：该影响额采用 2022 年 7 月 1 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注 2：该影响额采用 2021 年度平均汇率折算。

注 3：该影响额采用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平均汇率和 2022 年 7 月 1 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3 日